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参与竞拍概述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今后项目建设预留土地储备，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5,500 万元参与位于新津区普兴街道云峰村一组二组红岩村五组以及位于天府新区兴隆街道三根松村二、三组的两宗土地竞拍。

二、竞拍标的情况

（一）成都市新津区竞拍地块情况

- 1、地块编号：XJ2021-02(1001)
- 2、土地位置：新津区普兴街道云峰村一组二组红岩村五组
- 3、土地面积：40,296.61 m² (出让面积：31,347.36 m²)，合 60.4449 亩 (出让面积：47.0210 亩)
- 4、用地功能：工业用地
- 5、期限：20 年
- 6、挂牌出让起始价：9 万元/亩
- 7、参与竞拍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达威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 8、交易对方：成都市新津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二）成都市天府新区竞拍地块情况

- 1、地块编号：TF(05):2020-3
- 2、土地位置：天府新区兴隆街道三根松村二、三组（成都科学城范围

内，蜡梓东街以东，桐子湾北街以北）

3、土地面积：11,853.75 m²，合 17.7806 亩

4、用地功能：商服用地

5、期限：40 年

6、挂牌出让起始价：252 万元/亩

7、参与竞拍主体：公司全资孙公司--成都天府达威科技有限公司

8、交易对方：四川天府新区公园城市建设局

三、本次竞拍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竞拍的目的

竞拍该等土地使用权能进一步为公司智能制造事业部的业务发展提供基础保障，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同时，能有效满足公司未来发展对经营场地和品牌形象的需求，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长远发展目标。

2、存在的风险

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相关规定履行程序，公司能否按照前述交易价格及用地条件竞得土地使用权尚存在不确定性。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拍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竞拍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